

皇璽餐飲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ROYAL CATERING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00



2018

第一季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中小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統稱「**董事**」，各為一名「**董事**」)願共同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報告

目錄

	頁次
財務摘要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24,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21,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9%。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2,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1,7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09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08港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4,390	21,777
已售存貨成本		(4,324)	(4,338)
毛利		20,066	17,439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1,179	668
員工成本		(7,603)	(7,54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370)	(977)
物業租金及有關開支		(6,546)	(8,869)
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		(776)	(8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		(928)	(170)
行政開支		(4,665)	(3,245)
經營虧損		(643)	(3,586)
議價購買收益	7	—	3,11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09)	1,878
財務成本	4	(500)	(35)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1,652)	1,376
所得稅開支	6	(448)	(155)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100)	1,22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52)	1,662
非控股權益		152	(441)
		(2,100)	1,2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8	(0.09)	0.0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累計虧損)／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2,028	72,957	2,750	(2,237)	95,498	—	95,498
期間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662	1,662	(441)	1,2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5,679	5,67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2,028	72,957	2,750	(575)	97,160	5,238	102,398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6,434	113,760	2,750	(2,660)	140,284	7,291	147,575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252)	(2,252)	152	(2,1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6,434	113,760	2,750	(4,912)	138,032	7,443	145,47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股份」)以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由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起生效(「上市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00號新銀集團中心19樓1901室。其最終控股公司為Fortune Round Limited，後者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董事王文威先生(「王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休閒餐飲服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季度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季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條文。除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間的季度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本集團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季度財務報表中所載報告金額及／或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季度財務報表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食肆營運	23,453	20,564
食品銷售	791	1,078
特許經營費收入	146	135
	24,390	21,777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61	35
未上市公司債券利息	429	—
融資租約利息	10	—
	500	3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324	4,33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370	977
無形資產攤銷	108	—
經營租約租金款項：		
— 最低租金款項	5,547	6,749
— 或然租金	331	1,475
	5,878	8,22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337	7,17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1	363
	7,618	7,5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	(928)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一 香港利得稅	466	158
遞延稅項：		
一 期間抵免	(18)	(3)
	448	155

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計算。

7. 議價購買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飲食聯盟有限公司（「飲食聯盟」）、度小月（香港）有限公司（「度小月（香港）」）與兩名其他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東協議，據此，飲食聯盟認購而度小月（香港）配發及發行 5,400,000 股度小月（香港）股份（「認購股份」），佔度小月（香港）股本 60%，而認購事項總代價為 5,400,000 港元（「認購事項」）。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 1.00 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完成，本集團就認購事項錄得議價購買收益約 3,119,000 港元。度小月（香港）其後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2,252)	1,662
	二零一八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43,360	2,202,800

釐定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數目時，乃假設本公司的2,202,800,000股及2,643,360,000股普通股於整個期間已發行，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由於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如適用)對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轉換上述潛在攤薄股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股息

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無)。

10.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概無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在香港以不同品牌經營休閒食肆的飲食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我們以自有品牌經營三間食肆，包括「台灣牛肉麵」、「中國廚房」及「阿瑪港澳門餐廳」，並於香港國際機場「香港國際機場」以「Coffee Express」品牌經營一間外賣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期間，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正斗」品牌食肆關閉，且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Nosh Café & Bar」品牌食肆的經營牌照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到期。本集團擁有「Nosh Café & Bar」品牌下的食肆的100%權益及「正斗」品牌下的食肆的42%權益。

除自營品牌食肆外，我們亦特許以「台灣牛肉麵」及「中國廚房」品牌於尖沙咀廣東道經營一間食肆。

另一方面，我們已取得三個著名餐飲品牌於香港的特許經營權，包括家喻戶曉的台灣菜品牌「度小月」、主打手工花茶的「Flamingo Bloom」及知名台式茶餐廳「翰林茶館／棧」。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首間「度小月」品牌餐廳在尖沙咀海港城開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第二間「度小月」品牌餐廳於銅鑼灣時代廣場開業（「**新特許餐廳**」）。此外，本公司的首家「Flamingo Bloom」品牌餐廳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在中環香港國際金融中心開業。

我們目前正就達成正式業務合作的可能性及可行性與福尚品餐飲展開磋商，以期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以「福廚房」品牌經營餐飲業務，及本集團能夠向福尚品餐飲購買「Fook Lam Moon Fine Foods」或「福臨門尚品」品牌下的預先包裝食品，於我們的門店或我們與福尚品餐飲將成立的合營企業經營的門店中出售。我們亦戰略性尋找市區的新合適位置開設食肆。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我們訂立臨時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位於香港灣仔道230號佳誠大廈12層的物業，總代價為29,8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戰略目標是進一步加強於香港國際機場經營食肆的地位，同時繼續尋找合適機會以擴大我們於香港市區的業務及進軍中國休閒餐飲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21,800,000港元增加約11.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24,400,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新特許餐廳的開業。

已售存貨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主要包括經營食肆所用全部食品及飲料的成本。本集團已售存貨成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保持穩定，約4,30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毛利(相等於收益減已售存貨成本)約為20,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17,400,000港元增加約15.5%。毛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新特許餐廳的開業。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國際機場所經營食肆的毛利率分別為80.7%及81.4%。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市區所經營食肆的毛利率分別為73.1%及83.6%。

本集團於香港市區所經營食肆的毛利率改善乃由於新特許餐廳的開業。新特許餐廳錄得較高的利潤率，乃受惠於外判其採購職能予服務供應商，做到更精密的存貨管理控制。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由於透過本集團服務供應商的中央倉庫集中大批採購及折扣，故於香港國際機場經營的食肆的毛利率較穩定。受惠於集中人流及旅客普遍傾向快速用餐，本集團於香港國際機場經營的食肆錄得較高翻臺率，令本集團得以在食材方面物盡其用及減少浪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230	—
股息收入	680	—
管理費收入	43	102
雜項收入	2	258
小費收入	65	101
外匯收益淨額	159	207
總計	1,179	668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及津貼、退休金費用及其他僱員福利。員工成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保持穩定，分別約為7,500,000港元及7,600,000港元。

隨著本地勞工法例改變及香港勞工成本整體增加，香港餐飲業的僱員薪金水平近年整體上升。由於香港通脹壓力持續帶動工資上漲，加上業務預期擴張，董事預期員工成本將不斷增加。

董事相信，總員工成本佔總收益百分比的上升壓力可透過以下方式緩和：(i) 優先考慮內部調職及從現有食肆抽調員工；(ii) 提供培訓以提升員工生產力；及(iii) 繼續實施各種僱員留聘方案以促進僱員忠誠度及激勵僱員，從而盡量降低僱員流失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僱員 173 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86 名）。期內員工人數減少主要由於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Nosh Café & Bar」品牌食肆的關閉。酬金參考市場條款及按照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折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折舊金額約 1,40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折舊金額約 1,000,000 港元增加約 40%。折舊增加主要由於新特許餐廳的開業。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約為 6,50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約 8,900,000 港元減少約 27.0%。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減少主要由於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Nosh Café & Bar」品牌食肆的關閉，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或然租金減少。

由於本集團擬繼續開設新食肆及擴展食肆網絡，董事預期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日後將逐步上漲。同時，董事將繼續研究加強控制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例如訂立長期租賃協議以維持租金於合理水平。

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

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的燃料開支、電費及水費。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總額維持平穩，分別約為 900,000 港元及約 800,000 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經營業務產生的開支，包括清潔費、耗材、運輸及差旅、信用卡佣金、酬酢、維修及保養、保險、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營銷及推廣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 3,200,000 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 4,700,000 港元，增幅約為 46.9%，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就關閉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Nosh Café & Bar」品牌餐廳而進行翻修工程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 200,000 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約 400,000 港元，增幅為 100%。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新特許餐廳的開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約35,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約500,000港元。財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發行年固定利率為8.00厘的非上市公司債券約21,000,000港元。

(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錄得虧損2,1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錄得溢利1,200,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i)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ii)主要因關閉一間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正斗」品牌食肆導致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減少；(iii)主要因關閉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Nosh Café & Bar」品牌食肆而進行的翻修工程導致行政開支增加；及(iv)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產生的議價購買缺乏收益。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就上市實際支付的包銷費用及開支後)約為36,800,000港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載及隨後經修訂(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之公佈所概述)之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及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自上市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翻新現有食肆	7,260	2,500
開設新食肆	30,820	—
市場推廣活動(包括招聘、廣告及宣傳活動)		
以提升品牌知名度	2,283	1,080
改良現有食肆設施及系統	930	900
合計	41,293	4,480

董事將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會因應市況變化更改或修訂計劃，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所有未用結餘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除本集團於(a)投資基金；及(b)以下載列的物業的權益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投資基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本集團已認購(a)安聯環球投資基金的成分基金安聯美元高收益基金AM類股份(港元)，其屬於一間盧森堡開放式投資公司，總認購金額為20,000,000港元及(b)聯博－環球高收益基金(AT港元)，其屬AB FCP I傘子基金(一家在盧森堡註冊的互惠投資基金)，總認購金額為20,000,000港元。儘管因全球資本市場不穩定，本集團的基金投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蒙受未變現虧損約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200,000港元)，本集團收取股息約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投資基金約為36,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9,600,000港元)。

董事認為投資基金擁有良好的股息派付往績記錄，能夠向本集團提供更好的回報。

物業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星投資有限公司(「**廣星**」)作為買方與作為賣方的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以「毛坯房」基準收購位於香港灣仔道230號佳誠大廈12層的物業(「**該物業**」)，代價為29,800,000港元。收購完成日期將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該物業擬由本集團持有作為其辦公室使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架構變動載列於本報告第4頁。

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全部均以港元計值)約為103,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3,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增加約24.1%，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按配售價每股0.105港元配售440,560,000股新普通股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借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全部均以港元計值)約為28,6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900,000港元)，並有尚未償還之承諾銀行融資約為6,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為7,800,000港元)。該等借貸總額中，

1. 約6,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7,800,000港元)源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按年利率4.00厘的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年利率為4.25厘至5.25厘)；
2. 約21,000,000港元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發行固定年利率為8.00厘的非上市企業債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及
3. 約900,000港元源自本集團年利率1.99厘的汽車融資租約承擔(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10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質押7,500,000港元之存款，以作為我們妥為履行有關於香港國際機場營運之食肆之特許權協議之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7,500,000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20.9%(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9.2%)。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及二零一七年九月發行非上市企業債券以及於期內被償還銀行借貸抵銷所致。資本負債比率按各期末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貸、未上市公司債券及融資租約承擔)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該物業有未償還的資本承擔約28,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9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絕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結算。外匯風險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

只要港元與美元掛鈎，則本集團無須承擔港元兌美元的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以人民幣計值的交易及貨幣資產極少，故本集團認為該兩段期間涉及人民幣的外匯風險輕微。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其他金融衍生工具或作對沖用途的任何金融工具。

展望

除本報告第11頁「業務回顧」一節詳述之本集團的近期發展，及我們繼續鞏固我們在香港國際機場經營食肆上的領導地位及多元化發展我們在香港市區的業務的策略目標外，我們一直在不斷戰略性地物色機會透過特許或其他合作安排在香港國際機場及香港市區引進受歡迎食肆品牌。因此，我們取得若干知名品牌的特許經營權，包括「度小月」、「Flamingo Bloom」及「翰林茶館／棧」。我們對該等品牌的食肆在香港的增長前景持樂觀態度，長期來看，本集團將獲得正面回報。

除香港市場外，我們擬積極進軍中國休閒餐飲市場。憑藉本集團在香港餐飲業的悠久發展歷史及多年來累積的經驗和專長，加上受惠於中國休閒餐飲市場不斷成長之利，本集團計劃採取的發展策略是於未來兩年在廣州及上海等我們認為極具市場潛力的中國一線城市開設食肆。我們將不斷監察及物色市場機會，在落實拓展至中國的計劃之前，先進行深入調研及可行性研究。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致力加強發展現有業務，及為股東爭取穩定回報及增長前景。

企業管治常規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A.2.1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第A.2.1段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王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已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就高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由王先生身兼兩職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守則第A.2.1段的規定乃屬恰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之規定，本公司已委聘RaffAello Capital Limited（「RaffAello」）為我們的合規顧問。誠如RaffAello所告知，除本公司與RaffAello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RaffAello及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內的股本中擁有或可能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可認購有關證券的權利）。

競爭業務

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內進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王文威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0	56.7%

該1,500,000,000股股份由Fortune Round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王文威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文威先生被視為於Fortune Round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王文威先生為Fortune Round Limited的唯一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林慧君女士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0.76%
陳澤濤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0.76%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林慧君女士及陳澤濤先生分別獲授予20,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起計於十年內行使，以按行使價每股0.163港元認購股份。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王文威先生	Fortune Ro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股權百分比
Fortune Ro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500,000,000	56.7%
李穎妍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1,500,000,000	56.7%

附註：

1. Fortune Round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王文威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文威先生被視為於Fortune Round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王文威先生為Fortune Round Limited的唯一董事。
2. 李穎妍女士為王文威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王文威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兩名執行董事及一名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於10年內行使，以按行使價每股0.163港元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合共60,000,000股。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所需交易標準。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於刊發本集團財務業績公佈前之禁制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規定。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其中包括)就委聘或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判斷；及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的成效。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遙豪先生、蔡振輝先生及伍世昌先生組成。馬遙豪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本季度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文威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威先生、陳澤濤先生及林慧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蔡振輝先生及伍世昌先生。